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4月20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0日（星期六）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苏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胡云连、刘西山、王靖国、高强、田民波、金鹏、钟敏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8,536,053.0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08%；实现利润总额142,803,222.63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77%；实现营业利润142,504,088.3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0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9,230,719.0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3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督促指导管理层认真落实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重大经营决策，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与上年持平；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紧抓新项目建设，拓宽业务布局，同时加强营运管理，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运作规范，各位董事勤勉尽责，均能按照规定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认真落实信息披露工作，建立了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0,0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3.55%。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募投项目建设、创新研发、生产经营等方面持续发力，取得良好成绩，董事会审议通过其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机构，聘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及 2021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确认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发放情况，同意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7.2 万元/年（税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执行岗位薪资，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1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确认了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同意了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岗位薪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利用专业知识，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履行好职权范围内的责任。在监督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督促公司完善内控制度等方面继续发挥专业作用，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各自专

业优势，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同时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客观性。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

1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降低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综合考虑公司原材料采购规模及套期保值业务的预期成效等因素，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合约价值不超过 2 亿元，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两千万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1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现制定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控制等进行明确规定，严格控制业务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1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1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追加投资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达创电子铜箔项目进行追加投资，用于扩大项目生产建设及补充营运资金，达创电子注册资本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5）。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上交所（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